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人声明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研究和招投标管理中心：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就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白云校区扩容建设项目教学实训楼（A-5、A-6）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本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

二、本次招标内容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文件相符。

三、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均依法编制，无违法内容[其中企业资信评分项总得分具有同等竞争力的潜在投标人不少于 3 名]。

我单位承诺，如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由我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监督部门或机构的查处和公开通报。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 月 日



招标申请函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研究和招投标管理中心：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白云校区扩容建设项目教学实训楼（A-5、A-6）施工监理，按项目招标的条件完成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建设资金已落实到位，并具备招标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规定。现委托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代理本项目的招标事宜，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选择监理单位。特此向贵办（贵中心）申请本工程的招标，选定监理单位，希给予办理相关手续为盼！

专此函达



资金来源证明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研究和招投标管理中心：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相关文件批准，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白云校区扩容建设项目教学实训楼（A-5、A-6）施工监理已具备招标条件，项目所需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工程实施的资金已按规定落实到位。

特此证明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 月 日



电子签名委托书

委托人（招标人）：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被委托人（招标代理单位）：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914401040506192312，电话：020-87385151。

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代理完成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白云校区扩容建设项目教学实训楼（A-5、A-6）施工监理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

1) 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委托人确认：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

2) 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

特此委托

委托人（公章）：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 月 日



招标代理委托书

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文件批准，拟实施招标的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白云校区扩容建设项目教学实训楼（A-5、A-6）施工监理已具备招标条件，拟进行招标工作，现委托贵公司代理此项目的招标工作。希贵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的有关规定，负责本次招标事宜，请遵守法律法规并且公开、公平、公正地为我单位选择合适的监理单位。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公章)：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日期：2023年 月 日

